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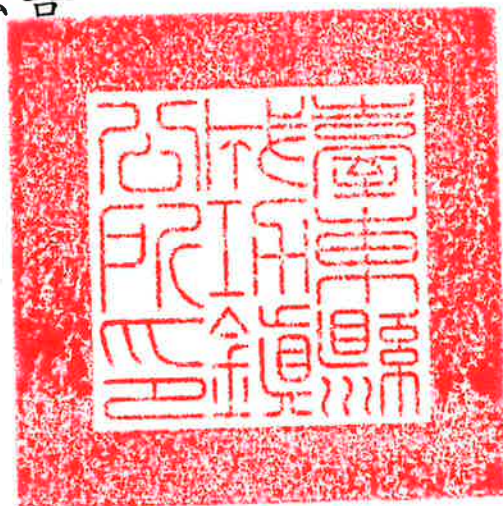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成功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成鎮社字第1140006522號
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告送達79年次役男曾永吉1員，114年5月1日成鎮社字第1140006520號函，催告該員1個月內返國依法接受徵兵處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訂

- 一、114年5月1日成鎮社字第1140006520號函。
- 二、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曾永吉108年9月18日出境逾期不歸，催告該員1個月內返國接受徵兵處理因國內外住居所不明，旨揭公文無法送達，如未依限返國接受徵兵處理，將依兵役相關法令函送事宜，請勿延誤，特此公告。

線

鎮長謝淑貞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課長決行